

##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罗艳女士、朱丽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为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 一、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罗艳女士、朱丽叶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褚源红女士

上述3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 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离任情况

1、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冯明声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

务，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明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冯明声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15日